

2024年东莞松山湖功能区政府预算公开

目 录

-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东莞松山湖功能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

一、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和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松山湖功能区各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真抓实干落实好市各项决策部署，统筹推进功能区“1+9”协同发展，加大积极财政政策支持力度，聚焦“五大统筹”领域重点发力，推动松山湖功能区统筹发展再上新台阶。

（一）财政收支总体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收入执行情况。2023 年，松山湖功能区来源于市财政的其他上级补助收入 4,225 万元，来源于松山湖高新区调入资金收入 169 万元，加上上年结转结余 38 万元，2023 年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4,432 万元。

（2）支出执行情况。2023 年，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4,43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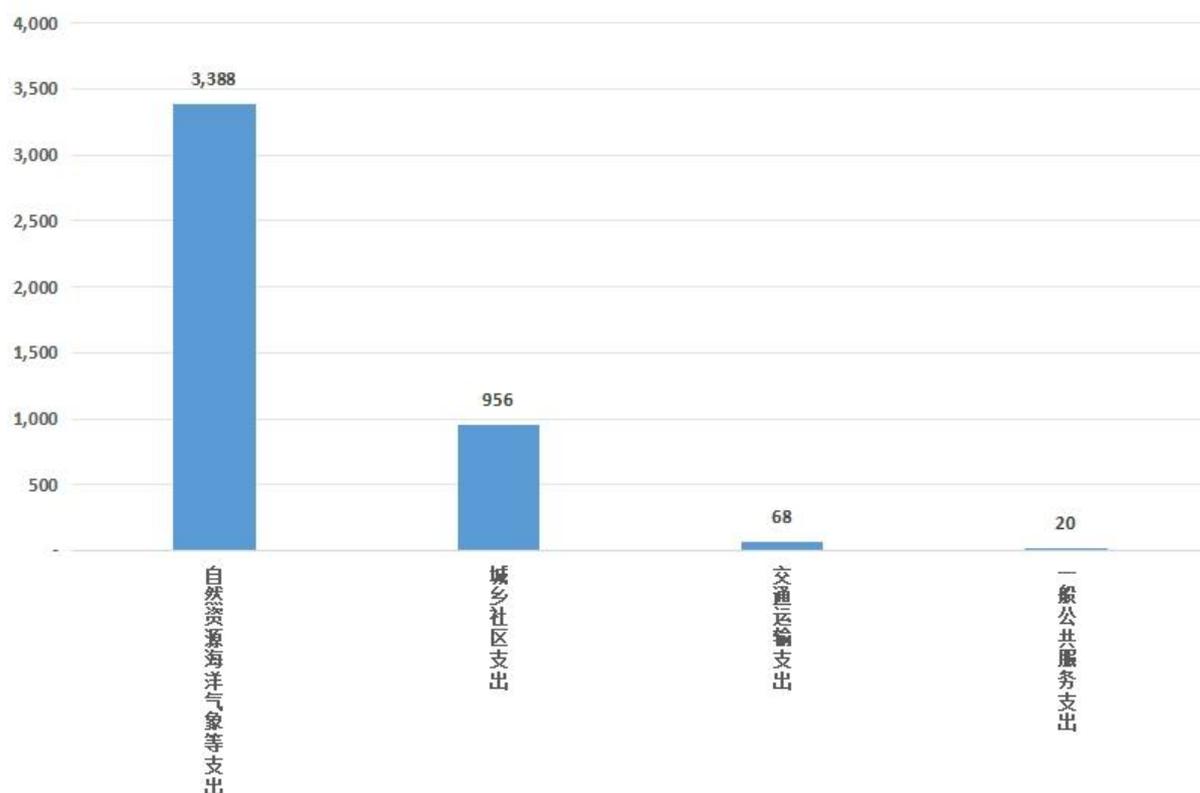
——本级安排支出 4,432 万元，同比下降 0.30%，完成预算的 77.92%。其中：基本支出 3,031 万元，一般项目支出

1,401 万元。

以上收支相抵，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结余为 0，2023 年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滚存余额为 0。

2023 年，松山湖功能区本级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432 万元，按功能分类科目划分主要是：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38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956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68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 万元。

图 1:2023 年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主要科目支出情况（单位：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 收入执行情况。2023 年，松山湖功能区政府性基

金预算总收入 53,161 万元，同比下降 36.43%，均来源于松山湖高新区调入资金收入。

（2）支出执行情况。2023 年，松山湖功能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53,161 万元。

——本级安排支出 53,161 万元，同比下降 36.43%，完成预算的 99.33%。其中：一般项目支出 47,730 万元，基本建设支出 5,431 万元。

以上收支相抵，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为 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松山湖功能区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松山湖功能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由市级财政统一编制。

（二）财政收支预算汇总情况及说明事项

汇总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剔除重复计算的部分，2023 年松山湖功能区财政总收入为 57,593 万元，主要包括来源于市财政的其他上级补助收入 4,225 万元，来源于松山湖高新区的调入资金收入 53,33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38 万元。2023 年松山湖功能区财政总支出 57,5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支出 3,031 万元，一般项目支出（含预备费）49,131 万元，基本建设支出 5,431 万元。以上收支相抵，2023 年底结余为 0。详见下表：

表 1: 2023 年预算执行收支平衡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合计	其中: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一、财政总收入	57,593	4,432	53,161	
(一) 本级收入				
(二) 当年征收收入分成				
1. 税收分成				
2. 非税分成				
(三) 其他上级补助收入	4,225	4,225		
(四) 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五) 其他调入资金	53,330	169	53,161	
(六) 上年结转结余	38	38		
(七)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二、财政总支出	57,593	4,432	53,161	
(一) 本级支出	57,593	4,432	53,161	
1. 基本支出	3,031	3,031		
2. 一般专项支出(含预备费)	49,131	1,401	47,730	
3. 基本建设支出	5,431		5,431	
(二) 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三) 上解上级支出				
(四) 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支出				
(五) 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六) 年终结转结余				
三、本年结余	0	0	0	

根据预算法要求,现就财政收支预算中政府债务、“三公”经费及绩效评价工作等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关于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说明。松山湖功能区

无政府债务。

——关于“三公”经费情况的说明。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对比预算持平，具体情况将在决算草案中报告。

——关于2023年绩效评价工作的说明。2023年功能区已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一是功能区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自评全覆盖。二是完成1个绩效运行监控审核，涉及金额2,500万元；完成3个绩效自评审核，涉及金额30,135万元。三是大力推进预算绩效一体化，绩效管理贯穿预算管理全生命周期有规可循、有章可依。

（三）2023年松山湖功能区重点项目支出投入情况

1、推进区域土地整备，拓展发展空间

投入**24,800**万元，推进东坑镇角社村“统而未交”土地及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工作，有效解决功能区范围内土地历史遗留问题，全力拓展发展空间，助推区域高质量发展；投入**46,980**万元，收回大岭山岭岚花园项目地块，完成金菊福利院和荔华东路一标段等项目拆迁，推进区域土地整备，保障重大项目用地需求。

2、推动城乡建设，提升区域品质

投入**5,311**万元，支持科学城屏安路、荔华东路、中子源路等道路建设，及鲁园、桃园输变电工程电力设施建设，提升功能区承载服务水平；投入**120**万元，支持荔华东路污水管建设及雨水清淤清障工程建设，保障城市环境安全卫

生。

3、推进规划“一盘棋”，共享改革成果

投入**904**万元，开展松山湖功能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指引，编制科学城大装置区西侧地块、南部片区整村统筹、科学城整村统筹机制及试点等项目规划，加强高标顶层设计，高水平高标准推进核心创新区建设。

（四）落实人大预算决议有关情况

2023年2月10日，东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批准了松山湖功能区预算。松山湖功能区坚决落实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坚定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关于预算执行、预算调整、决算等决议，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研究完善功能区财政体制机制，努力推进财政各项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

二、2024年预算草案

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松山湖功能区坚决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高度重视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把控预算执行，不断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有效应对收支平衡压力，精准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增强履行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能力，坚定不移推动功能区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2024年收入预计及支出安排

1、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1）收入预算情况。2024年，预计松山湖功能区来源于市财政的其他上级补助收入**4,243**万元，松山湖高新区调

入资金收入 1,087 万元，2024 年预计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33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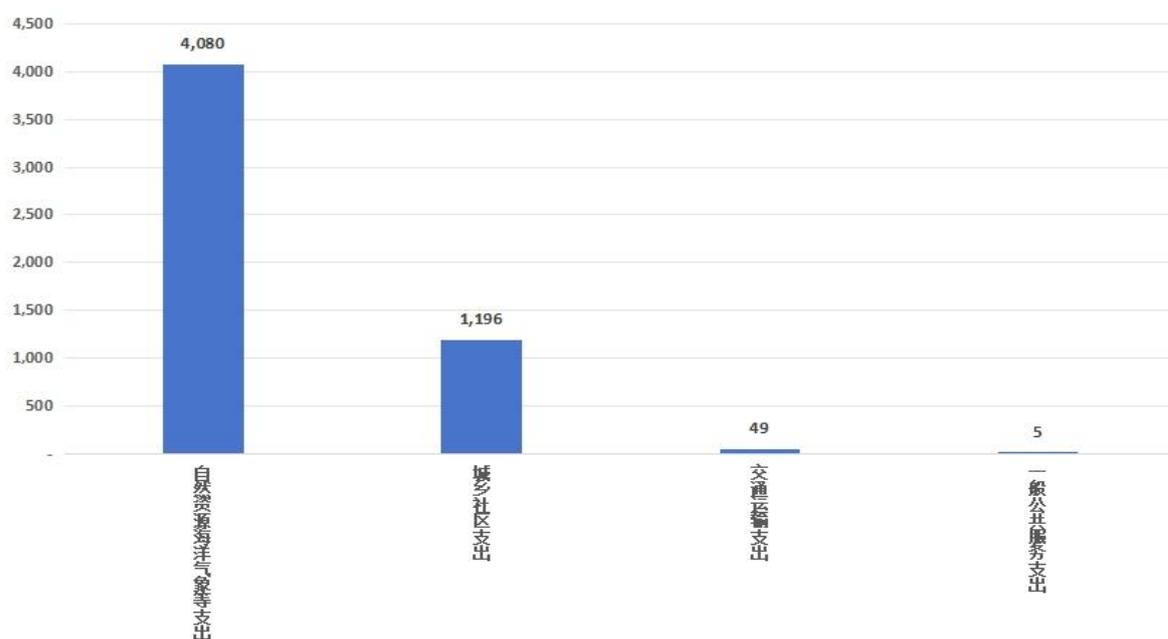
(2) 支出预算情况。2024 年，预计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5,330 万元。

——本级安排支出 5,330 万元，同比增长 20.27%，其中：基本支出 3,539 万元，一般项目支出 1,791 万元。

以上收支相抵，预计 2024 年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0 万元。2024 年底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滚存余额 0 万元。

2024 年，松山湖功能区本级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30 万元，按功能分类科目划分主要是：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08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196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49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 万元。

图 2:2024 年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主要科目支出情况（单位：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1) 收入预算情况。2024年，预计松山湖功能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156,632万元，均来源于松山湖高新区调入资金收入。

(2) 支出预算情况。2024年，预计松山湖功能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156,632万元。

——本级安排支出156,632万元，其中：一般项目支出150,993万元，基本建设支出5,639万元。

以上收支相抵，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为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24年，松山湖功能区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24年，松山湖功能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由市级财政统一编制。

(二) 财政收支预算汇总情况及说明事项

汇总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剔除重复计算的部分，松山湖功能区财政总收入预计为161,962万元，主要包括来源于市财政的其他上级补助收入4,243万元，来源于松山湖高新区的调入资金收入157,719万元。2024年松山湖功能区财政总支出预计为161,96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支出3,539万元，一般项目支出152,784万元，基本建设支出5,639万元。以上收支相抵，2024年底结余为0万元，详见下表：

表 2：2024 年预算收支平衡表（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总收入	161,962	5,330	156,632	
（一）本级收入				
（二）当年征收收入分成				
1.税收分成				
2.非税分成				
（三）其他上级补助收入	4,243	4,243		
（四）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五）其他调入资金	157,719	1,087	156,632	
（六）上年结转结余				
（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二、财政总支出	161,962	5,330	156,632	
（一）本级支出	161,962	5,330	156,632	
1.基本支出	3,539	3,539		
2.一般专项支出	152,784	1,791	150,993	
3.基本建设支出	5,639		5,639	
4.预备费支出				
（二）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三）上解上级支出				
（四）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支出				
（五）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六）年终结转结余				
三、本年结余	0	0	0	

根据预算法要求，现就财政收支预算中“三公”经费及绩效评价工作等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关于“三公”经费情况的说明。2024年功能区“三公”经费34万元，占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的0.64%，与上年预算对比，无增减变化。具体包括：因公出国（境）支出0万元、公车运行维护支出34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

——关于2024年绩效评价工作的说明。松山湖功能区继续以绩效为导向，切实提高财政资金效益。一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指导和业务培训，将“绩效工作”规范化、常态化，实现绩效贯穿到工作各个环节，深化“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绩效管理理念；二是强化绩效管理考评，对预算单位开展年度绩效管理考评，巩固全覆盖工作基础的同时，规范全流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提升管理水平；三是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推动评价结果真正运用到资金审核和预算编制环节，核减绩效低下和效益不明显的项目，将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大力提高功能区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2024年功能区重点支出安排情况

1、加强土地整备统筹，支撑重大项目建设

安排**150,993**万元，用于科学城核心创新区土地整备，统筹规划重点项目发展，协调推进项目执行力度，为保障重大项目的顺利落地提供用地保障。

2、完善市政配套项目建设，强化统筹区域开发

安排**5,639**万元，保障松山湖屏安路、荔华东路一标段、

中子源路、香港城大高压线迁改项目建设，加快香港城市大学项目的推进落地。

3、加强发展规划统筹，推动形成联动发展局面

安排 554 万元，编制科学城规划研究，包括国土空间专项规划、市政基础设施详细建设规划、南部片区整村统筹规划等项目，不断加强高标顶层设计，指导功能区各项开发建设工作有序开展。

三、攻坚克难、守正创新，全力完成 2024 年预算任务

2024 年，松山湖功能区将继续聚焦“五大统筹”使命任务，精准把握区域实际发展情况，围绕统筹发展目标任务，打造功能区特色可持续发展区域经济，着力做好以下工作：

（一）统筹财政资源，拓宽资金筹措渠道

一是践行“以政领财，以财辅政”理念，加强功能区“一园九镇”的联动沟通，坚持功能区统筹发展理念，在不减少镇街一级利益的前提下按照“共谋共建共享，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原则，聚焦“五大统筹”领域，共同推进重大项目实施，增强“一园九镇”获得感；二是加强项目谋划和储备，推动项目进入省市重点项目笼子，积极争取上级专项资金支持，保障功能区重大项目建设；三是积极创新投融资体制机制，牢固树立经营城市理念，统筹盘活功能区范围内的各种投融资资源，撬动更多社会资金参与，实现资金的可持续循环发展。

（二）优化支出结构，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优化公共资源，整合公共安全、道路交通、环境治理和水利、教育以及医疗卫生等公共资源，围绕功能区谋划发展目标任务，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将有限的财政资金花在刀刃上、紧要处，让每一分钱都发挥出最大效用；二是继续推进象山片区、大科学装置集聚区、金菊福利院等重点项目建设，财政资金向能快速形成实物工作量的项目倾斜，有效发挥资金效益；三是切实整合、优化审批流程，大幅压减审批时间，推动项目尽快落地投产；压实各部门预算支出主体责任，督促各单位提前完善项目可研、环评、采购、招标等前期手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四是推进功能区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管理，科学运用绩效评价结果，削减低效无效支出，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合法合规确保资金使用达到预期目标。

（三）防范运行风险，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

一是坚持“先谋事、再排钱”，预算支出全部以项目形式纳入项目库管理，未入库项目一律不予安排预算，避免形成“硬缺口”；二是兼顾当前和长远，坚持量力而为，守牢政府债务底线，持续防范隐性债务风险，坚持隐性债务“零新增”；三是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财经法规，把紧把严预算支出关口，严肃财经纪律，坚决纠正不合理不合规支出，杜绝“形象工程”“政绩工程”，确保财经纪律红线不踩、底线不碰。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关于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关于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4.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5.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关于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6.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8.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9.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0.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1.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12.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3.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4.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5.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16.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17.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表

18. 2023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19. 2023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20. 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21. 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22. 2023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23. 2023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24. 2023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25. 2023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26.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27.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表 1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00
（一）税收收入	0.00
增值税	0.00
企业所得税	0.00
个人所得税	0.00
资源税	0.00
房产税	0.00
印花税	0.00
（二）非税收入	0.00
专项收入	0.0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罚没收入	0.0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二、转移性收入	5,330.00
（一）上级补助收入	4,243.00
返还性收入	0.0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821.0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422.00
（二）下级上解收入	0.00
（三）调入资金	1,087.00
（四）结转收入	0.00
（五）债务（转贷）收入	0.00
（六）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00
收入总计	5,330.00

备注：无

关于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数为 5,330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下同）增加 898 万元，增长 20.26%，主要是松山湖功能区调入资金收入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税收收入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税收收入预算数为 0 万元，增加（减少）0 万元。

二、非税收入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非税收入预算数为 0 万元，增加（减少）0 万元。

三、转移性收入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转移性收入预算数为 5,330 万元，增加 898 万元。其中：

（一）上级补助收入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转移性收入预算数为 4,243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1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专项转移性支付收入增加。

（二）调入资金

2024 年调入资金预算数为 1,087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918 万元。

表 2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3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196.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9.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08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表 2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二、转移性支出	0.00
（一）补助下级支出	0.00
（二）上解支出	0.00
（三）调出资金	0.00
（四）债务转贷支出	0.00
（五）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0.00
三、预备费	0.00
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支出总计	5,330.00

备注：无

表 3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合计	5,33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20101	人大事务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5.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2010103	机关服务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0.00
2010105	人大立法	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0.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0.00
2010109	人大信访工作	0.00
2010150	事业运行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96.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196.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196.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9.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49.00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080.00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08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3,539.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1.00
229	其他支出(类)	0.00
22999	其他支出(款)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项)	0.00

备注：本表按规定需公开到项级，没有公开到项级请说明原因。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按国家、省有关规定，属保密事项，本表仅将国防支出编列至类级，公共安全支出非涉密科目编列至款级。

关于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1. 2024 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 万元，下降 33.33%。主要原因：松山湖功能区干线路网规划项目已完成，相应支出减少。

2. 2024 年城乡社区支出预算 1,19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0 万元，增长 25.10%。主要原因：为进一步推动功能区各项业务工作有序开展，增加了松山湖功能区管线工程第三方技术审查、单元规划、片区统筹、松山湖科学城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等项目经费支出。

3. 2024 年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预算 4,080 万元，比上年增加 692 万元，增长 20.43%。主要原因：为强化功能区统筹能力，促进功能区管理机构高效运转，增加了功能区土地巡查外包服务费等经费支出。

表 4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3,539.0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539.00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293.00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00
50103	住房公积金	0.00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93.00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00
50201	办公经费	234.00
50202	会议费	0.00
50203	培训费	0.00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0.00
50205	委托业务费	0.00
50206	公务接待费	0.00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50209	维修（护）费	0.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0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503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0.00
5030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50305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0.00
50306	设备购置	0.00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50307	大型修缮	0.00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504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00
504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50402	基础设施建设	0.00
5040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50404	设备购置	0.00
50405	大型修缮	0.00
504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00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50599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0.00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00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0.00
50602	资本性支出（二）	0.00
507	对企业补助	0.00
50701	费用补贴	0.00
50702	利息补贴	0.00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508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50803	资本金注入（一）	0.00
50804	资本金注入（二）	0.00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50805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50899	其他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50902	助学金	0.00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50905	离退休费	0.00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00
51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510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510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510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511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511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511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511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511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599	其他支出	0.00
5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5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5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5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59999	其他支出	0.00

备注：无

表 5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三公”经费	34.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00
（三）公务接待费	0.00

备注：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中安排的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关于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2024 年本级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34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原因是较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原因是较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原因是较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原因是较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表 6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
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县	**县	**区	**区
一、返还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结算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	0.00	0.00	0.00	0.00
国防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 7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级收入	0.0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三、下级上解收入	0.00
四、调入资金	156,632.00
五、债务（转贷）收入	0.00
六、上年结转收入	0.00
收入总计	156,632.00

备注：无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本级支出	0.0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转移支付	0.0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二) 城乡社区支出	156,632.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6,632.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46,500.00
土地开发支出	700.00
城市建设支出	5,639.00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329.00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305.00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9
七、债务付息支出	0.00
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九、上解支出	0.00
十、调出资金	0.00
十一、债务转贷支出	0.00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表 8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总计	156,632.00

备注：无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207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208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0.00
2082201	移民补助	0.00
	支出总计	0.00

备注：按规定，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报表中涉及本级支出的，应当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
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县	**县	**区	**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利润收入	0.00
股利、股息收入	0.00
产权转让收入	0.00
清算收入	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二、转移性收入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0.00
上解收入	0.00
三、上年结转收入	0.00
收入总计	0.00

备注：本级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一)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二)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三)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四)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转移性支出	0.00
(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0.00
(二) 上解支出	0.00
(三) 调出资金	0.00
支出总计	0.00

备注：本级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支出总计	0.00

备注：本级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 14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 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县	**县	**区	**区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转移支付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备注：本级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0.00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0.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0.00

备注：本级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024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预算数
本年结余	0.00
累计结余	0.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备注：无

2023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 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22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实际数	0.00
二、2023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0.00
三、2023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转贷）额	0.00
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	0.00
2023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转贷）额	0.00
四、2023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额	0.00
五、2023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0.00

备注：根据《财政部关于规范地方政府主权外贷预算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数按照实际提款使用金额编列。

表 19

2023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 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22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实际数	0.00
二、2023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0.00
三、2023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转贷）额	0.00
四、2023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额	0.00
五、2023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0.00

备注：无

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 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公式	本地区	本级
一、2023 年发行（转贷）执行数	$A=B+D$	0.00	0.00
（一）一般债券	B	0.00	0.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C	0.00	0.00
（二）专项债券	D	0.00	0.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E	0.00	0.00
二、2023 年还本执行数	$F=G+H$	0.00	0.00
（一）一般债券	G	0.00	0.00
（二）专项债券	H	0.00	0.00
三、2023 年付息执行数	$I=J+K$	0.00	0.00
（一）一般债券	J	0.00	0.00
（二）专项债券	K	0.00	0.00
四、2024 年还本预算数	$L=M+O$	0.00	0.00
（一）一般债券	M	0.00	0.00
（二）专项债券	O	0.00	0.00
五、2024 年付息预算数	$Q=R+S$	0.00	0.00
（一）一般债券	R	0.00	0.00
（二）专项债券	S	0.00	0.00

备注：无

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 况表

单位：万元

债券类型	地区	2023 年底 余额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及以后 年度	偿还资金来 源
一般债券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 算
	新增债 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置换债 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再融资 债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债券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 预算
	新增债 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置换债 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再融资 债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无

2023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3 年债务限额			2023 年末债务余额执行数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公式	A=B+C	B	C	D=E+F	E	F
XX 市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XX 市本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XX 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XX 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无

2023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
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 限额	其中：政府外 贷	新增专项债务 限额
XX 市	0.00	0.00	0.00	0.00
XX 市本级	0.00	0.00	0.00	0.00
项目一	0.00	0.00	0.00	0.00
.....	0.00	0.00	0.00	0.00
XX 区	0.00	0.00	0.00	0.00
项目 X	0.00	0.00	0.00	0.00

备注：无。

2023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占 比
合 计	0.00	XX
一、基础设施建设	0.00	XX
（一）铁路	0.00	XX
（二）公路	0.00	XX
（三）机场	0.00	XX
（四）水运	0.00	XX
（五）城市轨道交通	0.00	XX
（六）城市停车场	0.00	XX
（七）综合交通枢纽	0.00	XX
二、能源	0.00	XX
三、农林水利	0.00	XX
四、生态环保	0.00	XX
五、社会事业	0.00	XX
（一）卫生健康	0.00	XX
（二）教育	0.00	XX
（三）养老托育	0.00	XX
（四）文化旅游	0.00	XX
（五）其他社会事业	0.00	XX
六、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	0.00	XX
七、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0.00	XX
八、保障性安居工程	0.00	XX
（一）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0.00	XX
（二）保障性租赁住房	0.00	XX
（三）棚户区改造	0.00	XX

2023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
目用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占 比
九、其他	0.00	XX

备注：无。

2023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合计	xx	0.00	xx	xx	0.00	0.00
xx	xx	0.00	xx	xx	0.00	0.00

备注：各级新增债券具体项目安排情况可由各级自行公开，如市本级公开市本级的具体项目，县区级公开县区级的具体项目。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 下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公 式	全市（县、区）	本级	下级
一、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A=B+C$	0.00	0.00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B	0.00	0.00	0.00
专项债务限额	C	0.00	0.00	0.00
二、提前下达 2024 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	$D=E+F$	0.00	0.00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E	0.00	0.00	0.00
专项债务限额	F	0.00	0.00	0.00

备注：无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 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 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 限额
合计	0.00	0.00	0.00
市本级	0.00	0.00	0.00
XX 项目	0.00	0.00	0.00
.....	0.00	0.00	0.00
县、区小计	0.00	0.00	0.00
XX 县、区	0.00	0.00	0.00
XX 项目	0.00	0.00	0.00
.....	0.00	0.00	0.00

备注：各级新增债券具体项目安排情况可由各级自行公开，如市本级公开市本级的具体项目，县区级公开县区级的具体项目。

关于 2024 年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 提前下达新增债务 限额安排情况说明

一、提前下达情况及相关要求

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提前下达新增债券 0 亿元，其中：
一般债券 0 亿元，专项债券 0 亿元；新增债券 0 亿元，置换
债券 0 亿元，再融资债券 0 亿元。

二、分配方案

东莞市松山湖功能区提前下达新增债券 0 亿元，其中：
一般债券 0 亿元，专项债券 0 亿元；新增债券 0 亿元，置换
债券 0 亿元，再融资债券 0 亿元。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一）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24 年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其中：

1. 税收返还

2024 年对下级税收返还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024 年对下级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3. 专项转移支付

2024 年对下级专项转移支付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二）举借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3 年政府债务限额 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0 万元。2023 年政府债务余额执行数 0 万元。按偿债来源分，一般债务 0 万元，专项债务 0 万元。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情况** 2023 年发行/转贷地方政府债券 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0 万元，专项债券 0 万元；新增债券 0 万元，再融资债券 0 万元。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3 年按照偿债计划，将

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相应预算体系安排。2023 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 0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 0 万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0 万元，专项债券利息 0 万元。

4. 预算报告内容应当包括上一年度政府债券发行、资金使用和偿还、债务风险等情况，本年度举借债务的主要用途、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内容应当包括政府举借债务的必要性和合法性，本地区及本级政府债务总体规模、结构和风险情况，本级政府债务资金主要使用方向、项目安排、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

（三）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详见预算报表 5 说明。

（四）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无相关公开内容